

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能标秘字[2013] 099 号

关于对《格栅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

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由全国能源基础与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(SAC/TC20) 提出并归口，中国标准化研究院等单位负责起草的《格栅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国家标准现已形成征求意见稿。请各有关单位抓紧组织审阅，并于 2013 年 8 月 10 日前将《征求意见稿回函意见表》寄回或以电子邮件的形式返回。

回函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4 号中国标准化研究院资环分院

邮 编：100191

联 系 人：梁秀英 赵跃进

联系电话：010-58811789 58811721

传 真：010-58811714

电子邮箱：liangxy@cnis.gov.cn

附件 1、《格栅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国家标准 (征求意见稿)

附件 2、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回函意见表

二〇一三年七月三日

